

办理类型 A

是否公开 是

富民县妇女联合会文件

富妇函〔2025〕2号

签发人：杨苑彬

关于富民县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31号 提案答复的函

何玉美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家长学校建设和管理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。县妇联高度重视，牵头会同县教体局、团县委、检察院、各镇（街道）等相关单位研究办理，经2025年6月22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加强组织构架与制度建设”的建议

县妇联牵头推动构建多方协同体系，切实夯实家长学校建设基础。一是组织框架全覆盖。全县75个村（社区）均已建成家长学校，形成“村（社区）书记或主任任校长、妇联干部主

抓落实、多方力量协同参与”的组织架构，7个镇（街道）结合区域实际，探索形成差异化运行模式。二是联动机制持续完善。县妇联联合县教体局印发《富民县家长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家长专题培训活动方案》，明确县妇联统筹协调、资源整合的牵头职责，教体局负责教学实施，社区协助阵地保障，在7个镇（街道）推广“线上云课堂+线下实践”模式，有计划地组织并常态化开展活动。

二、关于“丰富课程内容与形式”的建议。

县妇联立足“家校社协同”定位，牵头整合资源、创新载体，推动课程内容与形式提质增效。一是打造特色团辅品牌。协助团县委开展“家长学校”团辅工作，采用“基础课程+专题课程”模式，融入互动情景模拟、家长互助会、心理支持小组等形式，组织“家长沙龙”并邀请教育、心理专家答疑，为特殊需求家庭提供一对一咨询转介，目前已培训家长100余人。二是统筹分众化讲座资源。团县委、教体局及各镇（街道），针对未成年人心理健康、家长教育方式偏差等突出问题，于2025年6月起统筹开展主题讲座，分教师、学生、家长三个主体批次推进，计划完成8场教师专场，27场家长及学生专题讲座。三是联动阵地开展实践活动。计划联合城北、大营社区开办寒暑假托管班4期，联合县委组织部、富民产业园区管委会开办“星光夏令营”1期；依托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，牵头探索“3个1”关爱模式（村/社区社工+青年志愿者+返家乡大学生），围绕法律宣

传、课业辅导等内容，为 228 名儿童开展志愿辅导，赠送价值 1.2 万元的学习物资。四是深化家校协同举措。协同教体局推动各校开展家长培训，牵头邀请校外家庭教育专家进校园举办专题讲座；2025 年春季学期，联合教体局组织全县中小学召开心理健康专题家长会，覆盖 2 万余名家长；配合开展家访工作，1000 余名教师参与，入户走访 2 万户次，家访率达 100%；年内协同教体局推动中小学面向家长开展心理健康专题培训 32 次，惠及 14104 人。五是拓展家教宣传载体。牵头开展“书香润家风·亲子共成长”家庭亲子阅读征集展示活动，征集视频作品 4 个，推荐 3 个至市妇联并在“黎阳姐妹”微信公众号宣传；依托妇联家长学校、妇女之家、爱心妈妈驿站等阵地，开展家教培训、心理疏导等服务 60 余场次，受益 2892 余人；2025 年 3 月，组织妇联执委到赤鹫中心小学为 300 余名师生及家长开展好家风宣讲，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等家庭教育知识落地。

三、关于“强化师资队伍建设”的建议

县妇联牵头联动团县委等相关单位，以“专业平台+志愿队伍”为抓手，建强家长学校师资力量。一是借力专业服务平台。团县委、县教体局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建成富民县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中心，推动组建“心理咨询教师+心理科医生+高校专家团队+志愿者”服务队伍，将其纳入家长学校师资储备库，为家长课程提供专业支撑。截至目前，中心已为 58 人次家长提供心

理咨询疏导，沟通疏导青少年监护人 70 人次。二是延伸师资服务触角。依托中心专业团队，牵头打造“心之春”心理健康流动教室和“蒲公英”送教下乡项目，在 6 所学校开展家长心理健康团体辅导，覆盖家长 25 名，培训教师 375 名；指派专业人员下沉 7 所学校，为特需家庭提供针对性辅导 29 人次。三是组建本土志愿讲师团。县妇联联合县教体局筛选杨波、李红萍等 5 名有资质的教师，计划于 2025 年暑假组建“富民县家长学校志愿讲师团”，通过专题培训、心理康沙龙、“一对一”走访、视频教学等方式，赴全县 75 个村（社区）家长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专题辅导，实现师资服务全覆盖。

四、关于“建立反馈与激励机制”的建议

县妇联协助完善闭环管理，激发家长参与活力。一是畅通反馈渠道。在“家长学校”团辅及讲座活动中，通过课程结束即时问卷、季度家长座谈会等方式，收集对教学内容、形式的意见建议，已根据反馈调整互动情景模拟、心理支持小组等活动设计 3 处，确保课程贴合家长需求。二是强化典型激励。制定“优秀家长学员”评选办法，计划结合家长参与度、课程反馈、家庭实践等维度开展评选，同步将家长参与情况纳入学校家校协同评价体系，切实激发家长参与积极性。

五、关于“加强宣传与合作”的建议

县妇联牵头拓宽路径，凝聚“家校社”协同育人合力。一是强化家教政策宣传。牵头并协同县检察院等部门开展《中华

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等宣传活动，通过案例宣讲、法官授课、法律咨询等形式，在社区、学校设立宣传点 20 余个，发放宣传资料 5000 余份，强化监护人家庭教育职责意识。二是推动社会力量参与。联合县工商联、商会动员民营企业支持家长学校建设，8 家会员企业在“4·23 世界读书日”期间捐资 4.6 万元丰富县图书馆馆藏（含家庭教育类书籍）；持续开展“爱心助学”活动，近年来组织会员企业捐资 60 余万元，资助 40 余名家庭困难大学生，为家庭教育营造良好社会氛围。三是搭建实践合作平台。联合群团联盟单位组织学生开展企业参观活动 3 场，既拓宽青少年视野，又引导企业通过提供实践场地、分享创业经历等方式参与家长学校课程，目前已有 3 家企业与社区家长学校建立合作关系。

下一步，县妇联将持续发挥牵头作用，进一步整合“家校社”资源，细化家长学校管理举措，不断提升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质量，切实推动“家校社”协同育人格局走深走实。

感谢您对我县家长学校建设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附：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李师杰，13888118031 / 68817796）

富民县妇女联合会

2025年6月27日

抄送：县委督查室、县政府督查室，县政协提案委

富民县妇女联合会

2025年7月3日印发

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 办 单 位 填 写	提案者 (领衔人)	何玉英	提案编号	(2025)31号	承办单位	县妇联
	面商领导	王海燕				
	提案标题	关于加强家长学校建设和管理的建议				
	提案采纳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解释说明	不能采纳	
	提案落实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 (C类)		
提 案 者 填 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5年6月27日				
	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 见 (面商) 方式	上门或 邀请前往	√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
	办理 (面商) 人员态度	好	√	一般		差
	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	针对	√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或 保留		不同意
	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
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 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 :						
提案者 签名	年 月 日			联系电话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 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(联名提案送领衔人)。2.提案者收到此表后, 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 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(地址: 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,

传真: 68811325), 归口抄报县委督查室(地址: 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 传真: 68812766)或县政府督查室(地址: 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, 传真: 68812001)。

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(富民县妇联)

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31号提案的答复

何玉英 (委员/集体):

关于关于加强家长学校建设和管理的建议提案收悉, 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:

办 理 结 果 清 单	建议一	加强组织构架与制度建设
	当年完成事项	牵头推动构建多方协同体系, 切实夯实家长学校建设基础。
	当年推动工作	一是组织框架全覆盖。全县75个村(社区)均已建成家长学校, 形成“村(社区)书记或主任任校长、妇联干部主抓落实、多方力量协同参与”的组织架构, 7个镇(街道)结合区域实际, 探索形成差异化运行模式。二是联动机制持续完善。县妇联联合县教体局印发《富民县家长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家长专题培训活动方案》, 明确县妇联统筹协调、资源整合的牵头职责, 教体局负责教学实施, 社区协助阵地保障, 在7个镇(街道)推广“线上云课堂+线下实践”模式, 有计划地组织并常态化开展活动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持续推进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二	丰富课程内容与形式
	当年完成事项	立足“家校社协同”定位, 牵头整合资源、创新载体, 推动课程内容与形式提质增效。
	当年推动工作	一是打造特色团辅品牌。二是统筹分众化讲座资源。三是联动阵地开展实践活动。四是深化家校协同举措。五是拓展家教宣传载体。

办 理 结 果 清 单	明年待落实事项	持续推进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三	强化师资队伍建设
	当年完成事项	牵头联动团县委等相关单位，以“专业平台+志愿队伍”为抓手，建强家长学校师资力量。
	当年推动工作	一是借力专业服务平台。建成富民县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中心，推动组建“心理咨询教师+心理科医生+高校专家团队+志愿者”服务队伍。二是延伸师资服务触角。牵头打造“心之春”心理健康流动教室和“蒲公英”送教下乡项目开展家长心理健康团体辅导。三是组建本土志愿讲师团，于2025年暑假组建“富民县家长学校志愿讲师团”，赴全县75个村（社区）家长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专题辅导，实现师资服务全覆盖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持续推进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四	建立反馈与激励机制
	当年完成事项	协助完善闭环管理，激发家长参与活力。
	当年推动工作	一是畅通反馈渠道。在“家长学校”团辅及讲座活动中，通过课程结束即时问卷、季度家长座谈会等方式，收集对教学内容、形式的意见建议，已根据反馈调整互动情景模拟、心理支持小组等活动设计3处，确保课程贴合家长需求。二是强化典型激励。制定“优秀家长学员”评选办法，计划结合家长参与度、课程反馈、家庭实践等维度开展评选，同步将家长参与情况纳入学校家校协同评价体系，切实激发家长参与积极性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持续推进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五	健全宣传与合作
	当年完成事项	牵头拓宽路径，凝聚“家校社”协同育人合力。

	当年推动工作	一是强化家教政策宣传。牵头并协同县检察院等部门开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等宣传活动，通过案例宣讲、法官授课、法律咨询等形式，在社区、学校设立宣传点20余个，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，强化监护人家庭教育职责意识。二是推动社会力量参与。联合县工商联、商会动员民营企业支持家长学校建设，8家会员企业在“4·23世界读书日”期间捐资4.6万元丰富县图书馆馆藏（含家庭教育类书籍）；持续开展“爱心助学”活动，近年来组织会员企业捐资60余万元，资助40余名家庭困难大学生，为家庭教育营造良好社会氛围。三是搭建实践合作平台。联合群团联盟单位组织学生开展企业参观活动3场，既拓宽青少年视野，又引导企业通过提供实践场地、分享创业经历等方式参与家长学校课程，目前已与3家企业与社区家长学校建立合作关系。	
	明年待落实事项	持续推进	
	不能采纳原因	无	
附件清单：（现场协商照片、相关答复文件等）			
补充说明：（办理过程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）			
富民县妇女联合会 日期：2025年6月27日			
提案办理结果：A类 (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；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；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)			
联系人	王海燕	联系电话	15887160859
提案办理结果：A类 (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；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；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)			
联系人	李师杰	联系电话	13888311018

政协富民县委员会提案质量评议清单

评议单位（主办单位）：县妇联			日期：2025年6月30日
提案号	第31号	案由	关于加强家长学校建设和管理的建议
办复情况	已办复		
评议内容	评议减分原因		百分制评议
提出问题是否聚焦 (40分)	是		40
反映情况是否准确 (15分)	是		15
分析问题是否深入 (15分)	是		15
提出建议是否具体 (15分)	是		15
提案撰写是否规范 (15分)	是		15
说明：此表由主办单位填写。90分及以上为年度好提案（按主办提案的20%评价）；60-89分为年度一般提案；60分以下为年度差提案。		合计	100